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和外汇掉期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和外汇掉期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和外汇掉期业务,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保值业务金额不超过1.50亿美元、开展外汇掉期业务金额不超过1,000.00万美元,业务期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的目的

国际市场业务在公司战略发展中占据较为重要的地位,由于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采用外币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在恰当的时机与银行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和外汇掉期业务。通过有效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外汇掉期工具,规避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造成的损失。

远期结售汇业务是指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的业务。

外汇掉期业务,是公司与银行以 A 货币交换 B 货币,并按照事先约定的金额、汇率在未来某一特定日期,再以 B 货币换回 A 货币的交易,同时在交易期间根据约定的本金、约定的币种、约定的利率计息规则进行利息交换的金融合约。

二、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概述

- 1、主要涉及币种:公司外汇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欧元等。
- 2、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的期限: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但该笔交易额度纳入下一个审批有效期计算。
- 3、资金规模及资金来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金额不超过 1.50 亿美元、开展外汇 掉期业务金额不超过 1,000.00 万美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

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由财务部在上述额度范围和业务期限内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 4、交易对手: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交易。
- 5、流动性安排: 所有外汇资金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 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 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 6、其他: 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用于质押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三、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业务。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可规避人民币兑外币汇率波动对未来外币回款造成的汇兑损失,使公司专注于生产销售,但同时远期结售汇业务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 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 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 4、回款预测风险: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1、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定期回顾方案,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 2、公司已制订《关于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的内控管理制度》、《关于外汇掉期业务的内控管理制度》,对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外汇掉期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等做出规定。财务部将严格按照《关于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的内控管理制度》、《关于外汇掉期业务的内控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进行操作,加强过程管理。审计部对外

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交易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监督审查, 并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业务的开展情况。

- 3、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 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 4、公司进行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交易发生合计亏损或者浮动亏损金额每达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时,公司将及时披露。

五、相关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一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一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会计报表为准。

六、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和外汇掉期业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七、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和外汇掉期业务,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单纯以盈利为目的,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本次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和外汇掉期业务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本次董事会批准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交易和外汇掉期业务。

八、备杳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